

北海市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合同

合同使用说明: 本合同文本为框架协议采购第二阶段采购人与入围供应商签订具体合同时使用。

合同编号: 12N05273425X2025401。

采购单位(甲方): 北海市政务服务中心。

采购计划号: BHZC2025-W3-00913。

供应商(乙方): 北海市益众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北海市益众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5年6月3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 按照并严格遵循北海市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征集文件、响应文件、车辆维修服务框架协议, 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一、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项目、价格:

1	维修车辆	维修或保养项目	数量	单位	车牌号码	维修金额(元)
2	江淮车	换挡线、右后轮轴承、右后轮轴承套、齿轮油、刹车油、化油清洗剂、右后半轴油封等及工时费	1	批	桂EZW397	1346.46

合同总价: 壹仟叁佰肆拾陆元肆角陆分(小写) 1346.46

二、付款方式: 对公转账, 财政专项资金到位起15个工作日内支付。

三、服务条款。

1. 为用户提供全面优质服务作为服务口号, 全心全意忠诚为用户服务, 并认真执行上级对机动车维修管理的各项规定, 质量保证, 价廉质优。

2. 对用户维修的车辆, 认真检查并做好项目记录, 听取用户提出故障问题, 填写好维修项目, 作出报价单, 用户管理人员认可价格方可维修。

3. 在维修过程中, 发现须增加维修项目, 及时与用户联系, 说明情况, 取得用户的答复后再施工, 对用户有不明之处给予热情耐心解释。

4. 对维修的车辆, 按双方协议如期交车, 有特殊情况交车延迟的必须提前做好沟通工作, 树立急用户所急, 实施24小时服务, 为用户排忧解难, 配备有出外救济和拯救车辆的人员。

5. 对出厂维修车辆实行跟踪服务, 按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 按项目保质

期保修。

甲方（章）北海市政务服务中心 2025 年 6 月 3 日	乙方（章）北海市益众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3 日
通讯地址：北海市北海大道 177 号	通讯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市北海大道东猛鸡特村路口
法定代表人：郭海宁	法定代表人：庞志锋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舒云
电话：0779-3212082	电话：13317797111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北海分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海湖南路支行
账号：556010100100056333	账号：45050165511200000502
邮政编码：536000	邮政编码：536000
经办人：刘海金	2025 年 6 月 3 日